

南昌市人民政府文件

洪府发〔2015〕37号

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南昌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暂行办法的通知

各县(区)人民政府,各开发区(新区)管委会,市政府各部门:

《南昌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暂行办法》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,现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